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600251)

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日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一）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上午 10:00（北京时间）

（二）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0 日（星期三）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 11 楼会议室

三、会议的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公司将委托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郭良先生

五、见证律师：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律师

六、会议议程：

（一）股东签到，向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发放表决票

（二）会议主持人宣布开会，介绍参会来宾、宣布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的情况及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审议以下议案

1、审议《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关于公司2016年度资产处置及减值的议案》

4、审议《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审议《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7、审议《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8、审议《公司关于2017年度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审议《公司关于2017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0、审议《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 独立董事作2016年度述职报告
 - (五) 股东发言提问
 - (六) 选举计票人、监票人进行计票
 - (七) 逐项投票表决
 - (八) 监票人宣布现场会议计票结果，计票人、监票人在计票结果上签字
 - (九) 征求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对现场表决结果是否有异议
 - (十) 休会
 - (十一) 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上传现场投票表决结果并获取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 (十二) 统计投票表决（现场+网络）结果
 - (十三) 会议主持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四) 见证律师宣读对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 (十五) 会议主持人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十六) 与会董事、会议记录人在会议决议上签字，与会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会议主持人在会议记录上签字
 - (十七) 会议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议案目录

1、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5
2、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3
3、关于公司2016年度资产处置及减值的议案.....	32
4、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5
5、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6
6、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0
7、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41
8、公司关于2017年度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3
9、公司关于2017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44
10、公司2017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6
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7



释 义

在本会议资料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冠农股份、公司、母公司	指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绿原糖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
冠农果蔬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果蔬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番茄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巴州番茄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巴州冠农番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昊鑫矿业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吐鲁番市昊鑫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冠农鹿丰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鹿丰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冠农进出口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进出口有限公司
浙江冠农食品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冠农食品有限公司
嘉兴电子商务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冠农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冠农艾丽曼	指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艾丽曼果业有限责任公司
柞水艾丽曼	指	公司全资孙公司柞水冠农艾丽曼贸易有限公司
冠农棉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巴州冠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天津三和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司
冠农中联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冠农中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嘉兴拍卖	指	公司控股孙公司嘉兴冠农农产品拍卖有限公司
沧州拍卖	指	公司控股孙公司沧州冠农农产品交易公司
浙江信维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浙江信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大渊博	指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大渊博棉花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罗钾公司	指	公司参股公司国投新疆罗布泊钾盐有限责任公司
开都河公司	指	公司参股公司国电新疆开都河流域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二十二团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
二十四团	指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四团



议案 1:

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现在我代表公司董事会向各位股东作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16 年主要经营情况

2016 年,是公司进一步强化管理,稳健经营,夯实基础的一年。面对国内经济缓中趋稳、稳中向好,但经济发展的结构性矛盾和风险仍然存在等实际情况,公司董事会在全体股东和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下,坚持以“主业+投资”双轮驱动和“稳糖、增棉、促番茄”发展战略为主线,以“稳中求进、改革创新、提质增效、转型升级”为总基调,以经济发展和改善民生为基础,以“去产能、去库存、去杠杆、降成本、补短板”为重点,精心谋划做强做优做大主导产业,积极推动新兴产业,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科学治理,集团化管理水平迈向新台阶。公司上下呈现出经济平稳健康发展、内部和谐稳定、民生持续改善、对外形象和影响力不断提升的良好态势。

2016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3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45.7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0,468.28 万元。主要原因为罗钾公司利润下降导致公司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了 11,688.70 万元。

二、董事会履职情况

1、董事会及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实际经营情况共召开 8 次会议,分别对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财务决算报告、银行授信、现金管理、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修订《公司章程》、对外扶贫捐赠、聘任公司财务总监及召开股东大会等事项进行审议,共审议议案 37 个。各位董事和专业委员会成员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在审议议案前,对议案内容进行详细了解,在会议时充分发表意见,为科学决策发挥了



积极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生董事弃权表决情况，也没有发表反对意见情况。报告期，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良好。

2016 年，公司董事会召集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4 次临时股东大会，共审议议案 17 个。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和决议等相关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所提交的议案均获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一切以维护股东利益为行为准则，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忠实地履行了股东大会赋予的职责。

本报告期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2、督促经营层完成年度生产经营计划

2016 年，公司董事会紧紧围绕股东大会制定的目标，积极督促经营班子努力完成公司年度生产经营计划，实现糖、番茄、棉花三大主业的利润较上年相比分别增长 201%、53%、474%的良好成绩。但因番茄制品销售量及价格未达年初计划及罗钾公司利润大幅下降，导致公司未完成股东大会下达的收入 17 亿元以上、净利润 1.2 亿元以上的目标。董事会还对管理层执行董事会决议的情况进行了监督，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中需要经营层执行的决议均得到了执行和落实。

3、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独立董事本着独立、客观和公正的原则，忠实、勤勉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各位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认真审议每项议案并提出意见和建议，对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对外担保、关联交易、续聘会计师事务所、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等重大事项等予以重点关注，积极审慎发表独立意见，行使表决权，为提高董事会科学决策水平和促进公司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4、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2016年，董事会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专业意见，以保证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从而维护公司各方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对各自职责权限范围内的事项分别进行讨论和审议，并将所



审议议题提交给董事会，为公司董事会的正确决策起到了积极作用。

(1) 战略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2016年度共召开3次会议，对公司对巴州冠农番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公司二冷库拆迁、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的事项进行讨论和审议，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审核意见。

(2) 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2016年度共召开7次会议，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关联交易、定期报告披露、续聘外部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讨论和审议，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审核意见。

(3) 提名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2016年度共召开1次会议，对聘任段永保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的事项进行讨论和审议，为公司董事会决策提供审核意见。

5、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2016年度，董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要求，认真编制和规范披露了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44份和非公告上网资料38份，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真实、公平、及时、准确及完整、规范的披露公司信息，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也没有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没有发生因信息披露不规范被监管部门检查或因信息披露问题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批评、谴责等情况。

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针对定期报告、对外投资等对公司股价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项采取严格的保密措施，并按照规定上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5份。针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严格遵守公司保密制度等新签订了《承诺函》及《保密协议》各2份。报告期内，未发生内幕信息泄露事件，确保了公司股票价格未发生中国证监会限定的异常波动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投资者热线电话、邮箱、公司网站、上证 e 互动等平台，加强与投资者互动交流沟通。报告期内，共回复投资者提问及留言 80 余条，让投资者进一步增进了对公司的了解，确保投资者享有充分的知情权。

6、内部控制建设工作



(1) 近年来,随着公司对外投资项目的扩展,公司控股子公司数量增加且涉及不同领域或行业。今年,公司重点对二级控股子公司的内控制度建立和完善进行了统一安排和具体实施,并针对内控自我评价的情况及目前的实际情况对集团涉及的 10 个制度和 20 个流程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截止目前,公司重点的二级控股子公司均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修订和完善了全面性、实用性强且兼顾成本效益原则的内控制度。年末,公司还对各公司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进行考核,进一步提升了公司防风险能力和规范治理的水平。

(2) 2016 年 8 月和 2017 年 2 月,根据公司制定的内控评价管理办法,公司内控评价小组对公司本部及涉及公司主要业务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各项业务和事项进行了内控检查和测试,对自我评价中发现的缺陷,组织相关公司及职能部门进行及时整改,并编制《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认为公司对关键业务流程、关键控制环节进行了严格控制,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不存在重要缺陷和重大缺陷。

(3) 公司董事会聘请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7、股东回报

按照《公司章程》及《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规定,201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施了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784,842,0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红利 62,787,360.64 元,占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47.88%。2013-2015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利润的 117.86%,公司全体股东得到了良好的回报。

根据《公司 2015-2017 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784,842,0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红利 11,772,630.12 元,占当年实现净利润的 44.50%。2014-2016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利润的 143.73%。



8、组织培训学习

报告期，公司积极组织董事、监事、实际控制人共计 4 人参加监管部门组织的培训，利用公司培训和专门培训等方式，组织全公司学习证券监管方面的制度、规定，并将培训课件以及有关政策、规定等文件，发至公司董监高邮箱，使公司董监高及时了解监管部门对上市公司的要求，充分领会并运用到工作中。

9、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辞职和聘任

2016年10月26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财务总监李继先先生提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李继先先生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李继先先生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的任何职务。

2016年10月29日，公司五届十七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段永保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三、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016年4月11日，公司发布《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16-007），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和的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三和果蔬有限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分别与二十二团、二十四团签订了《2016年番茄种植收购合同》，合同约定：分别向二十二团、二十四团采购番茄原料18万吨、4.5万吨，收购最低价380元/吨，阶段性价格随行就市，收购金额8,550万元；绿原糖业于2016年4月6日分别与二十二团、二十四团签订了《2016年甜菜种植交售订购合同》，合同约定：分别向二十二团、二十四团采购甜菜原料10万吨、1.7万吨，收购最低价410元/吨，收购金额4,797万元。

二十二团、二十四团历年来一直为公司番茄酱和白砂糖生产的主要原料供应商，公司与其签订原料采购合同，满足了公司生产所需的原料，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开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的价格是按照同行业成本价和公允的市场调节价相结合的定价原则，与其他供应商和农户同等对待，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

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



开展和经营目标的实现，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同意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4月7日五届十一次董事会、2016年5月5日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收购番茄原料：二十二团10.12万吨、二十四团2.87万吨，收购总额4,525.88万元；收购甜菜原料：二十二团78,569吨、二十四团15,210吨，收购总额3,997.1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额度。

2、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

2016年9月30日，公司发布《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公告》（临2016—023）：

公司作为资产委托人于2015年6月4日与资产委托人—冠源投资、资产管理人—上海华富利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内容详见《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起设立第一期新兴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5-042）。并于2015年6月9日，与冠源投资、涌泉亿信发起设立了总金额为9,500万元的第一期新兴产业并购基金—“华富资管-涌泉1号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涌泉1号”），公司出资1,500万元参与认购了涌泉1号中的B类份额。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涌泉1号计划存续期限为自资产管理合同生效之日起24个月。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6年7月15日发布的《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运作管理暂行规定》的相关要求，结合涌泉1号剩余存续期较短、新三板市场短期未现反弹迹象等因素考虑，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维持资产的保值增值，2016年9月29日，公司五届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公司对涌泉1号的后续投资策略作出调整，对涌泉1号资管合同的部分内容做出变更：即对于原《合同》中的“第四、资产管理计划的基本情况”中“（三）资产管理计划



的运作方式、（七）资产管理计划分级”；“第十、资产管理计划的投资”中“（二）投资范围、（三）投资策略”；“第七、资产管理计划的参与、退出、转让和非交易过户”等内容进行了变更或新增表述。

3、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事项

公司2016年12月5日五届十八次（临时）董事会、2016年12月21日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与上海涌泉亿信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涌泉亿信”）共同认购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5,000万元信托产品“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天启196号”）。其中公司以不超过12,500万元认购（10,000万元优先级份额，2,500万元劣后级份额），涌泉亿信及其关联机构认购不超过2,500万元劣后级份额。

（2）同意天启196号主要用于受让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由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设立的“华能信托•稳瀛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稳瀛1号”）信托单位项下所享有的信托受益权。并根据投资顾问的指令投资于新农业、信息化等产业的非上市公司股权或货币市场基金、债券逆回购等固定收益产品以及证券公司资产管理计划、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及其受益权等非标产品。

公司于2016年12月23日以自有资金11,050万元认购了中航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发行的11,050万份天启196号信托产品。其中优先级份额8,700万份，劣后级份额2,350万份。

2016年12月23日，天启196号成立，信托总规模13,050万份，募集资金总额13,050万元，其中公司11,050万份。截止目前，天启196号已累计使用信托资金13,031万元，项下主要资产为稳瀛1号信托单位项下的1亿份信托受益权。2017年1月11日，公司收到天启196号2016年12月23日至2017年1月10日期间收益分配35.15万元，其中优先级收益30.45万元，劣后级收益4.7万元。2017年1月11日，公司五届第十九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转让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份额的议案》。公司以2017年1月11日为转让



基准日，以5,000万元将持有的“天启196号”优先级份额中的5,000万份信托受益权，以平价（初始认购价格1元/份）转让予宁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2017年1月11日收到转让款5,000万元。

截止目前，公司共计持有6,050万份天启196号，其中优先级份额3,700万份、劣后级份额2,350万份。天启196号项下资产不变。

四、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38,671.24万元，其中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31,676.90万元，控股子公司向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6,994.34万元，均为当年发生的担保。上述数额占公司2016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20.47%。公司无逾期担保事项。上述担保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对外提供担保的有关规定。公司未发生违规或失当的对外担保，也没有因对外担保而产生的债务和损失。

五、其他重要事项及进展情况

1、业绩承诺及实现情况

根据2014年7月6日，公司与天津三和、自然人赵逸平、赵晨晨、邓纯琪、赵荣平、章亚琴签订的《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司及其股东股权转让及增资扩股协议书》，天津三和自然人股东赵逸平、赵晨晨、邓纯琪、赵荣平、章亚琴承诺：天津三和201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5,000万元（含本数），2015年、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复合增长率达10%以上，即分别不低于5,500万元和6,050万元（含本数）。如天津三和未达到承诺的净利润数，自然人赵逸平、赵晨晨、邓纯琪、赵荣平、章亚琴承诺对未实现承诺的利润进行现金补偿。为保证该承诺的履行，上述自然人股东于2014年7月6日与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合同》，将其拥有的天津三和股权质押给公司，该股权质押事项已于2014年8月13日办理完毕，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宁河分局出具了《股权出质设立登记通知书》。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



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2016年度天津三和实现净利润6,765.68万元，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6,059.51万元，完成承诺利润数。

截止2016年末，天津三和已全部完成三年利润承诺。同时公司聘请了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天津三和截止2016年度末的全部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根据万隆(上海)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万隆评报字【2017】第1226号《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司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减值测试涉及其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显示，公司持有的天津三和股权未发生减值。

2、增加会计估计

因公司新增枣园种植业务，2016年6月25日，公司五届十三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生产性生物资产会计估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会计估计，其中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预计残值率1%—10%。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预计盛产期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红枣树的折旧年限为10—30年。本会计估计的增加对公司会计核算及当期和未来期间的损益不会产生非正常性影响，且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本次增加会计估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3、本着服务于新疆特色农业产业，积极争取新疆、兵团的优惠政策及资金扶持，报告期内，公司对冠农中联、嘉兴拍卖、沧州拍卖的股权结构进行全面整合，通过整合，使冠农中联注册资本金增加至2,000万元，其中公司持股61.25%，使其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嘉兴拍卖和沧州拍卖成为冠农中联的全资子公司。三家公司的营业执照登记变更等手续已于报告期内完成，同时合并范围于报告期内调整完毕。

4、公司五届十五次（临时）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对新疆冠农进出口有限公司二冷库拆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新疆冠农进出口有限公司所属的二冷库进行拆迁。此项目尚未得到国资委的批复，故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拆迁工作尚未开展。

5、公司为了扩大番茄制品产能，提高番茄制品质量，2016年10月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疆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建设两条番茄大桶酱生产线的议案》，同意新疆番茄竞拍中粮屯河公司位于中粮屯河股份有限公司乌拉特



前旗番茄制品分公司2*1500吨/日生产线的固定资产。报告期内，生产线建设已累计投入1,515.83万元。

6、其他

1) 因沧州拍卖无法持续经营，公司2017年2月总裁办公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沧州冠农农产品交易有限公司清算的议案》，同意沧州拍卖尽快按照破产清算程序，进行破产清算。截至本报告报出日，沧州拍卖清算工作按相关程序正在进行中，尚未结束。

2)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冠源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权为其银行贷款做质押担保。截止报告期末，其累计质押的总股数为7,500万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23.37%，占公司总股本的9.56%。

3)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收购和增资扩股的方式取得大渊博50.97%的股权，公司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4) 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资金转回18,500万元，本金余额为1,500万元，累计获得理财收益173.66万元。

六、董事会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1、契合冠农实际“主业+投资”的战略布局

2015年，公司聘请了北大纵横管理咨询公司，对公司发展现状及未来战略规划进行诊断及咨询，确定了“主业+投资”战略布局，为凝心聚力，上下同欲，集中力量加大对重点产业整合、核心产品开发和品牌推广力度，形成公司主导产业的核心竞争力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新疆特色农产品的原材料供应及质量优势

新疆独特的气候、水域、光热、温差、土壤条件，为生产优质、特色、有机、安全农副产品提供了得天独厚的先天条件。区内农业生产气候资源优越，太阳总辐射量大，日照时间长，昼夜温差大，无霜期短，有利于棉花、瓜果等作物的种植。公司属兵团特殊体制下的上市公司，原料收购主要集中在兵团团场，其农业基础设施完备，科技水平较高，原料质量相对较好。其规模种植为公司的主要产品甜菜糖、番茄酱、干鲜果品等加工生产提供了稳定、可靠的原料供



应。

3、相对领先的设备技术优势和生产管理优势

公司的番茄制品生产线、甜菜糖生产线、棉花加工技术和产能优于同业。

绿原糖业拥有日处理甜菜5,000吨的制糖能力，甜菜制糖过程中的切丝、板框、分离、结晶等重要工序均采用德国进口的先进设备。主导产品年产能分别为：绿原牌白砂糖5万吨，绿原牌甜菜颗粒粕1万吨，静月牌食用酒精4,000吨。番茄制品目前拥有国内单体产能最大的工厂，日处理番茄原料能力达到8,750吨，品质稳定，是本地生产规模最大、技术力量和产业带动能力最强、成品出口率最佳的番茄深加工及其制品制造企业。天津三和拥有20万吨小包装番茄制品的生产能力，在行业内具备显著的管理和技术优势，其小包装番茄制品的出口量已稳居国内第一。冠农棉业拥有六个轧花厂，七条国内领先的400型“异性纤维（三丝）”清理、轧花、打包生产线，年加工皮棉能力6万吨。

公司自成立之初就非常注重产品质量过程管理，公司已通过出口食品企业卫生注册登记、ISO9000质量管理体系认证、HACCP食品安全控制体系认证、犹太认证和绿色食品质量认证等。

公司拥有自己的研发机构—技术中心，技术研发、创新人员45人，在确保雄厚的技术力量支持的前提下，获得“兵团首批科技创新试点企业”、“自治区级企业技术中心”等称号。近年来，公司通过自主开发和联合开发的番茄丁、番茄汁等果蔬制品已形成产业化规模生产；公司的立式连续结晶罐技术专利，可实现甜菜制糖结晶工艺的连续化和自动化，解决了甜菜制糖的结晶过程无法连续化的问题，技术性能指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

4、区域优势和农产品加工政策优势

公司地处“丝绸之路经济带”核心区—新疆，还是国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这不仅为公司产业转型升级和大发展提供了良好的发展机遇，还可以享受到基地建设、原料采购、设备引进、税收、产品出口等各方面的产业帮助和扶持。公司甜菜制糖、果蔬加工、棉花加工等农产品初加工所得享受企业所得税减免的优惠政策。公司生产的皮棉享受疆棉外运运费补贴的优惠政策。地处民贸县的公司贷款还可享受民贸贴息政策。

5、团结上进的企业文化



公司始终推行“诚信、责任、团结、创新”的核心价值观，积极弘扬“冠农因我而骄傲、我为冠农而自豪”、“见红旗就扛、见第一就争”的荣誉观，并构建了“进了冠农门、就是一家人，共同追求幸福快乐生活”的冠农家文化，这是冠农人团结一心、积极进取、拼搏奋进的不懈动力，对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起着重大的推动作用。

（二）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农产品品牌化需求与品牌缺失带来了“品牌占位”的商机

一方面，近年来，瘦肉精、三聚氰胺、毒腐竹等食品安全事故频发，消费者极度渴望安全健康的农产品，但是实际情况是产品种类巨多，且鱼龙混则、真假难辨；另一方面，随着生活水平提高、健康意识增强，消费者越来越倾向于选择优质农产品。而在消费者心目中，品牌化的农产品则代表了信赖、放心和高品质，这无疑为企业品牌占位提供了机遇。

2、产品同质化现状与消费需求价值化带来了“价值提升”的商机

如今，食品、工业品的品类已经无限细分，而农产品品类的细分才刚刚开始。在当下各类农产品同质化现象严重的大背景下，如果企业能够在消费者心智中抢先占据了某个品类，并且成为品类里面最优秀的那个，就是最成功的。例如，鲁花抢占了花生油品类，六个核桃抢占了核桃露品类，加多宝抢占了凉茶品类。

3、区域品牌资源向企业主体品牌资源转化带来了“资源抢占”的商机

有一个形象的说法是：地域品牌是还没有嫁出去的姑娘，谁能娶回家就是谁的。在我国，由于地理环境、历史人文的不同，几乎每一地域都有蜚声中外的区域名品，例如烟台苹果、西湖龙井、阳澄湖大闸蟹、新疆番茄酱等等。虽然从法律层面讲，区域名品属于农产品公共品牌资源，企业是不能独占的，但是企业可以抢占区域品牌的消费者心智资源。区域农产品为什么会成为名品？是因为其独特的地理环境、产品品质、历史人文等特点在消费者心中留下了美好印象。企业只要将这种美好印象据为己有，即抢占消费者心智资源，就会赢得市场。

4、高端食品和服务品牌对高品质农产品原料需求带来“产业链价值”的商机



低层次的产品可以让消费者吃、用、穿、带，或者体验，解决他们的基本生理需求。但高端的产品和品牌则更加注重解决消费者的心理需求。比如被关注、被爱、被安抚、被重视、被尊重，甚至是被敬仰，被崇拜。高端的食品更是如此，如何使得消费者享受“舌尖上的绿色、健康、安全和高层次”，唯有从食品原料抓起，从原料种植—生产加工—物流运输—产品销售的完整产业链抓起，这已经成为当下很多涉农企业的明智选择。

5、互联网时代带来了品牌迅速崛起的“网络品牌价值打造”的商机

举步维艰的渠道建设、高昂的传播费用以及信息不对称带来的产销不平衡问题，使农产品食品经营者在塑造品牌时一筹莫展。褚橙、柳桃、三只松鼠等互联网农业品牌的迅速崛起，让传统涉农企业看到了希望。通过互联网技术以及思想的运用，可以从金融、生产、渠道、传播、销售等各个环节改造传统涉农企业，并塑造出新型互联网农业品牌，有着巨大的商业潜力和发展机遇。截止目前，网易、联想、京东等互联网公司纷纷进军农业，无一不是在抢占商机！

目前，冠农农产品加工品种主要集中于番茄制品（大桶酱、小罐番茄丁、番茄汁）、甜菜制糖和皮棉加工。

番茄加工行业：番茄加工属于全球性产业，目前我国番茄产业对于国外市场依赖程度较高，国际番茄市场已进入成熟期，饮食习惯已形成，拥有较为稳定的市场需求且增长平稳，国内番茄制品市场整体仍属于导入期，消费者饮食习惯有待进一步引导，市场潜力巨大。为此，接下来公司番茄产业重点一是提升大桶番茄酱市场开拓的效率，深耕生产管理，提升产品品质，稳定生产质量，降低生产成本；二是要大力开拓小包装制品国内市场，利用好品牌占位的商机，除借助公司番茄制品的技术和产品优势外，还需要在加强渠道建设，创新销售模式上狠下功夫，进一步提升公司番茄制品的品牌影响力；三是目前国内番茄丁、番茄汁市场尚不成熟，公司还需要根据终端消费市场的需求，进一步研发鲜榨番茄汁、有机番茄丁的新品类，通过实现产品差异化提升产品价值；四是虽然公司已经形成了“种植+加工+销售”的模式，且新疆得天独厚的光照、水源等自然优势和公司万亩有机种植基地都为公司建立番茄加工的产业链提供了有利条件，但公司还需要积极探索产业链上的每个环节如何更好的发挥协同效应，以实现产业链价值的最大化。



甜菜制糖行业：国际、国内白糖行业整体仍呈现供大于求的局面，糖价继续上行的动力不足。甜菜糖在国内糖总量中所占比例进一步缩减。因此，公司将继续采取“稳糖”战略，优化存量、做大增量。一是丰富糖类产品品类，延伸产业链，积极探索副产品深加工，增加制糖产业附加值；二是加强内部管理，节本降耗；三是优化销售布局，完善本地销售渠道，拓展新的销售区域。

棉花加工行业：棉花市场正处在一个转折点，长期来看，新疆将作为我国棉花产业的重点发展区域，但是目前新疆也正在处于淘汰过剩产能的产业调整阶段。新疆大力发展纺织服装产业为新疆棉花加工产业带来了有利机遇；控制前端原料资源，对棉花加工产业进行整合成为新疆棉企的必然选择。农发行对有信誉的国有控股企业在资金上的大力支持，为公司继续扩大规模提供了可能。为此，公司一是继续积累和开拓市场资源，提升行业影响力，同时伺机开辟棉花产业下游新的市场以拓展生存空间；二是稳步扩大规模，积极推进混合所有制模式，提升盈利能力；三是充分利用大渊博棉花交易平台的影响力推动线上与线下的有机结合，做强做优棉花产业。

（三）可能面对的风险

1、投资管控风险

由于公司总部位处新疆，属祖国边远地区，而公司对外投资项目多在内地发达地区，地理空间上的距离，给投资双方更好实现沟通上的及时性和有效性带来了一定的难度，同时公司涉足的新兴产业也存在投资周期长、跨行业经营等问题，加大了投资管控的难度。

对此，公司将加强投资风险防控。从完善决策组织与制度建设、加强投资决策团队、规范决策程序、充实决策依据、重视决策过程等方面入手，建立科学的决策机制，不断提升投资决策的能力；同时积极探索科学的管控模式，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确保投资目标的实现。

2、人才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人力资本越来越成为上市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之一，特别是近年来，随着公司专业营销团队建设工作的推进和对外投资力度不断加大，公司一定程度上出现人才短缺风险，特别是专业营销人员和新兴行业专业人才方面。



为有效防范人才风险，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建立健全关键岗位评价体系、关键人才储备与发展体系、关键人才激励倾斜制度体系。二是做好“选人、育人、用人、留人”四项工作，建立健全透明的“内部提升制度”，着力培养员工对公司价值观的认同感，建立完善的培训体系提升员工潜力。三是推动职业经理人制度，充分体现优胜劣汰，进一步提升活力。

3、政策风险

在政策方面，存在的风险或威胁，主要表现在以下三方面：一是非洲部分国家高筑农产品贸易壁垒，使公司未来小包装番茄制品的出口业务将承受更多压力；二是目前随着部分国内农业补贴已经接近 WTO 上限，直接补贴减少，对公司上游供应商冲击加大；三是中国对外经济联系不断增强，签署双边自由贸易协定的国家不断增多，国内农业企业经营复杂度进一步加大。

为此，公司将积极顺应政策导向，抢抓机遇，加大新兴市场的开拓力度，规避风险，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4、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每个企业都要积极面对和有效防范的重要内容，对公司而言：棉、糖、番茄主业竞争已经白热化，若不能在产品和管理上持续创新，当前地位恐难保持；国内农业产业链各环节合作深度将不断加大，对行业企业产品研发、市场营销、生产管理等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公司将牢固树立大局意识，强化市场调研机制，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灵活应对，在加大库存销售力度的同时，不断研发新品，延长产业链，为公司后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5、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主要原材料为甜菜、番茄、籽棉等。近年来，原材料的市场价格出现了较大幅度的波动，造成收购成本居高不下，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为此，公司一是将充分利用兵团的农业资源优势，尽快打造自己的有机原料基地，保证价格和供应的持续稳定；二是提高设备的利用率及加强设备的技术改造力度，努力提高产出率，降低生产成本；三是在做强农产品加工主业的同时，积极延伸产业链，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公司将积极采取各种措施努力降低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6、财务风险

公司所处农产品加工业对资金季节性需求较大，新兴行业投资较大、投资回收期较长。公司目前主要以银行融资为主，且以短期融资为主，一方面会加大公司的财务费用，另一方面增加了短期偿债风险。为此，公司将加强资金管理，一是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加强对销售回款和应收账款的管理，加快资金回笼，三是积极与银行等外部机构保持良好沟通和合作，拓宽融资渠道，创新融资方式，积极寻求长期融资产品，调整融资结构，防范财务风险。

（四）2017年经营计划

2017 年，是公司稳增长、促规范、谋发展至关重要的一年，形势严峻，任务重大。公司将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坚定信心、深化改革，将产业结构调整、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及供给侧改革作为企业发展的第一重点，将提品质、增品种、创品牌作为第一核心，将人才、文化、党建作为三大支撑，坚定不移地发挥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的辐射带动作用，做强做优主导产业，进一步巩固已经形成的以农产品深加工产业为主，以对外投资项目为辅的“主业+投资”战略格局，为早日实现创新力强、融合力强、执行力强、竞争力强、幸福感强的美丽的“百亿冠农、百年冠农”打好基础。

鉴于番茄酱价格继续走低，公司新兴产业处于投入阶段及钾肥价格保持稳定，公司下调了 2017 年经营计划。主要预期目标是：实现销售收入 22 亿元，净利润 1,000 万元。让股东和客户受益，同合作方共赢，与员工共享发展成果。

为此，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继续做大做强，力争做到国内番茄产业效益第一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做大做强番茄产业，一是抓好番茄酱生产线改扩建项目，提高大桶酱产能，积极开拓新兴市场，扩大产品出口量；二是进一步深化混合所有制模式，推动《公司下属番茄产业未来五年承包经营协议》的落地实施，持续发挥番茄产业的协同效应，使公司成为同行业效益最好的企业；三是努力抓好生产环节，保证产品质量；四是以有机番茄为突破口，实现冠农做健康食品领跑者的价值使命，在番茄品种上分级细化，区分消费群，向番茄终端产品进一步迈进；五是通过本土网站（如军垦快惠商城）及市场资源实施品牌战略，培育番茄制品国内销售市场。



2、依托“棉花交易平台”，助力棉花产业快速发展

目前，大渊博棉花交易平台已拥有轧花厂用户 800 余家，纺织厂用户 1800 余家。日均 PV 量达到 7 万人次，UV 及 IP 数值达到日均三至五千人次，全国 90% 的纺织厂都在使用该平台。2017 年，要力争平台使用率达到 95% 以上，为棉花生产者、经营者及使用者提供全方位的信息服务，为政府部门宏观调控提供系统、科学、完善的数据信息，同时加大销售团队建设，深入推进棉花产业的混合所有制改革，积极探索线上交易，将其真正打造成为集信息展示、查询及信息服务、交易服务、仓储物流、运输保险、供应链金融、皮棉销售、国储棉拍储、微信端批次查询配套软件开发等为一体的综合服务平台。

3、科技引领示范，做健康食品的领跑者

2017 年，公司继续以“做健康食品的领跑者”为目标和己任，将从“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入手，一是扎实推进和形成番茄、甜菜有机农业种植示范基地，提高田间种植作业管理水平，以科技引领示范，带动团场实现传统农业向有机农业、智慧农业转变的转型升级；二是进一步利用新疆独特的气候、水域、光热、土壤等资源优势，并充分发挥自身的技术优势和人才优势，同各合作方建立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平台，努力实现从田间管理、产品生产到仓储、物流等全过程均可追溯、可监控的智慧有机农业道路，形成无可复制的核心竞争力。

4、大力抓好投资项目建设，努力夯实发展基础

2017 年拟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3 亿元以上，争取国家及地方支持资金 1,500 万元以上。重点是抓紧抓好新增 2×1500 吨/日番茄生产线改扩建和浙江信维大数据产业园这两个重点项目。同时，充分发挥上市公司的优势，紧紧抓住新疆 1.5 万亿投资计划及兵团、二师大力招商的历史机遇，借助一带一路的春风，利用多种渠道寻求产业整合和并购标的，以产业的整合和并购助力公司主业的做优做强做大及产业的转型升级。

5、深化国企改革，增强公司发展活力

一是继续把握好混合所有制改革这个突破口，深化职业经理人制度，将番茄产业职业经理人制度推广到棉业等其他行业，促进各产业持续有效发展；二是严格执行“管理人员能上能下，薪酬能升能降，员工能进能出”的灵活选人用人机制，真正实现择优录用、优胜劣汰，增强高管和员工的紧迫感和危机意



识，充分调动冠农人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三是充分发力，协调好“政企”关系，在既要把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结合起来，又要尽可能地减少行政干预，确保企业自主权。

6、着力抓好公司内部管理，促进效益增长

2017 年是公司“作风转变年”和“管理效益年”。一是以问题为导向，以提高制度执行力为原则，以落实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为抓手，以“提质增效”为目的，大力开展“作风转变年”、“管理效益年”和降本增效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司作风建设，提升管理水平。二是着力推进精益化管理，重塑成本，人人树立成本意识，着力抓好对标管理，强化“吨成本控制”、“料耗比控制”和“销售成本控制”。三是以结果为指向，将抓利润提升作为主攻方向。一方面在薪酬管理上积极推进定额制和计件制，提高公司生产经营效益；另一方面进一步强化集团总部的绩效考核力度，进一步提升集团总部对子公司的指导、服务、管控能力，发挥集团总部的引领作用。

7、做好抓民生、聚民心，绿色发展工作

一是着力改善民生，持续惠民利民不懈怠。2017 年计划投资 100 万元做好民生“十件实事”，切实办好利民惠民实事好事，着力保障改善民生；本着更加注重贴近职工、服务基层、促进公平、突出重点的原则，持续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和“迎新春”职工文艺汇演、职工运动会、员工艺术作品展等群众文化活动。二是全力抓好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筑牢发展屏障。以安全生产标准化和职业健康评价为抓手，以遏制安全生产、消防安全事故为重点，落实隐患排查治理“闭环管理”，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同时，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加大对环保的投入力度，保证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2:

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和要求, 现向各位股东作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请予以审议。

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坚持加强监督, 恪守诚信的原则, 谨慎、认真地履行了自身职责, 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 维护公司利益和投资者权益。报告期内, 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对外投资、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关联交易、财务情况、信息披露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子公司的经营情况等方面进行监督, 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现将公司监事会 2016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监事会人员变动情况

公司监事会主席贾书选先生因到退休年龄, 于 2016 年 10 月 25 日辞去公司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经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商议提名, 公司于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增补丁紫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 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并于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选举丁紫云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二、对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的综合评价

2016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中小股东权益出发, 认真履行监督职责。

监事通过参加培训和自学等方式, 提升业务能力和自身素质, 积极主动列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 及时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投资、财务、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方面的情况, 对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依据、决策程



序和行为的合法合规性，以及董事会履行职权等方面进行监督，认可公司董事会及董事的履职情况。认为：公司董事会在经营管理、重大决策中能够依法履行职权，各项决议和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董事会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2016 年，公司运作规范，决策民主、管理科学、目标明确，紧紧围绕公司“主业+投资”战略发展模式，突出主业，抓好新兴产业，实现的业绩是真实的，没有出现违法违规行为。

报告期内，监事会还从生产经营活动、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等方面，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特别是通过创新工作思路，多深入基层进行调研，对公司重大决策的执行情况进行跟踪检查，认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时能遵守《公司章程》和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维护公司利益为出发点，认真执行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经营中不存在违规操作行为。

三、监事会履职情况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8 次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审议内容
1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6/4/7	1、《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资产处置及减值的议案》 3、《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4、《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8、《公司 2015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9、《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0、《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具体事宜的议案》 11、《公司关于 2016 年度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公司关于 2016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3、《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4、《公司对巴州冠农番茄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议案》
2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6/4/26	《公司 2016 年一季度报告》
3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6/6/24	1、《关于续聘中审华寅五洲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关于增加生产性生物资产会计估计的议案》 3、《关于控股子公司拟开展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并对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对外扶贫捐赠事项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6/8/16	1、《公司 2016 年半年度报告》 2、《公司为新疆冠农三和果蔬有限果蔬提供担保的议案》
5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6/9/29	1、《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公司为控股子（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3、《公司拟对新疆冠农进出口有限公司二冷库拆迁的议案》
6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6/10/21	《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7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6/12/5	1、《增补公司监事的议案》 2、《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8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6/12/21	《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对公司财务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通过听取财务部门汇报、对所属子公司定期不定期的财务检查、与年审会计师沟通、进行内部审计等方式，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认为公司能够遵守《会计法》和有关财务规章制度，合理运用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财务体系完善、制度健全，核算准确。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资产质量优良，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与计量真实准确，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审核了由董事会负责编制的 4 次定期报告，并为定期报告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认为公司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编制和审批程序合法、合规。

此外，监事会还对公司增加生物资产会计估计事项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冠农有机农业购买的红枣园属于新增业务，属于公司正常的经营行为，且增加生物资产会计估计对公司会计核算及当期和未来期间的损益不会产生非正常影响；对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审议，认为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费用合法、合规、合理。

（三）对公司内部控制、风险控制的监督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手册》、《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覆盖公司各环节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业务活动的正常进行，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机构完整，内部审计部门及人员配备到位，保证了公司内部



控制重点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通过对公司的内控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日常监督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得到了较好的执行，内外部风险得到了合理和有效的控制。公司的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体系建立和运行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是客观、准确的。公司 2016 年没有违反《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重大和重要事项发生。

（四）对公司信息披露的监督

监事会积极督促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及其相关人员，重视并按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2016 年公司共披露临时公告 44 个，定期报告 4 个。公司信息披露不存在违法违规问题，未出现信息披露重大差错的情况，也未出现因信息披露违规事项被证券监管部门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均能严格遵守对公司未公开信息的保密义务和责任，未发现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没有发生泄露尚未公开披露信息的情况，也没有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或配合他人操纵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行为。

（五）对公司其他重大事项的审议监督

1、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监督

报告期内，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公司关于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暨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过程进行监督，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体现了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在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或非关联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权益。在执行过程中能够遵守协议或合同约定的条款，不存在违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情形。

2、对公司投资的监督

报告期内，对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巴州番茄实施增资、关于签订《华富资管-涌泉 1 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之补充协议》、购买中航信托·天启（2016）19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等对外投资事项进行监督审核，并重点关注了上述事项的可行性和投资前景，认为上述投资事项符合公司“主业+投资”的发展战略，按照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履行了相应的投资决策程序，投资



风险可控。未发现内幕交易、损害公司股东权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也未发现违规交易或利益输送等情况。

3、对公司对外担保的情况进行监督

2016 年度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都是对控股子（孙）公司提供的担保，监事会认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贷款担保，是支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和谐发展。公司对控股子（孙）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资金状况和其他重大决策均能有效控制，不存在担保风险，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营和周转的情况下，2016 年度，公司使用不超过 1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 and 结构性存款。监事会督促审计部对公司理财业务进行事前审核、事中监督和事后审计。监督每笔理财业务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盈亏情况以及财务部的账务处理情况。认为：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银行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的保本收益类理财产品，严格执行公司《理财业务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履行审批程序，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有效降低了财务费用，维护了公司的利益。

5、对公司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监督

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末总股本 784,842,0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共计拟分配现金红利 62,787,360.64 元，余额 641,602,371.61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并于 2016 年 6 月执行，对此，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和程序均合理合规，与公司可分配的利润总额、资金充裕程度、成长性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等状况相匹配，且充分保障了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六）对所属各公司经营情况进行内部审计、监督检查

1、生产经营情况审计工作。主要对绿原糖业、冠农棉业、冠农进出口、冠农番茄、天津三和、浙江冠农食品、嘉兴电子商务和昊鑫矿业 2015 年度生产经营状况、利润完成情况及其他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了审计。



2、专项审计工作。一是对 7 个子分公司进行了 4 项费用专项审计。出具了审计报告，对审计中发现的 3 个问题提出了 12 条建议；二是对 7 个子分公司的货币资金进行了专项检查，对检查情况下文进行了通报；三是完成了对冠农棉业普惠轧花厂籽棉堆垛在坪硬化项目进行专项审计；四是企业管理部大宗物资采购审批程序的专项审计。

3、事中检查工作。一是浙江信维公司事中检查，对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建议；二是完成了 2016 年上半年的内控评价工作，对存在的问题进行了反馈并要求各公司上报整改情况，完成了上半年内控评价工作总结。

（七）对公司劳动工资计划、职工福利待遇等的检查

报告期内，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劳动工资计划、职工福利待遇的执行情况，未发现有侵犯职工合法权益的现象发生。

（八）积极参加学习培训，不断提升监管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认真学习上交所、证监局下发的各类文件资料，及时掌握证券市场动态，积极参加各类培训和学习，不断提升自身素质，提高监督管理水平，重点学习了中国上市协会编发的《上市公司监事会工作指引》，进一步提高了对监事会成员监督检查的能力和水平。此外，2016 年公司 2 名监事参加了由新疆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组织的 2016 年度上市公司董监事培训，学习了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再融资、政策解读、信息披露与监管要求等内容。

四、强化监督长效机制，加强集团管控力度

2016 年，为扎实有效地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结合公司人员变动和履职情况，公司监事会工作组调整和补充了相关人员。公司监事会工作组结合自身的工作实践和经验，积极构建监事会监督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集团公司的管控力度。监事工作组成员通过列席子公司有关会议、听取工作汇报、分析财务报表、实地调研、访谈座谈等方式跟踪了解所属各公司重要经营活动，关注公司重大决策及其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根据在日常监督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合理化建议；集中开展专项检查，形成专项检查报告。

根据对子公司的日常监督情况，以及对《公司产业经济运行分析月报》、子公司财务月报等进行分析、研究，形成《子公司季度监督分析报告》。从子公司



财务数据、经济运行情况、产业动态、监事会关注四个方面进行了分析总结，为子公司生产、经营提出多项监督建议。

在年度结束后，根据日常监督情况，综合分析子公司产业经营情况、财务运行情况，通过对子公司年度经营情况、财务情况、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和评价。最终形成《子公司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报告期，在继续加强与公司审计、纪检形成监督合力的基础上，与公司财务部门、企业管理部门形成信息资源共享，以及及时掌握子公司的各项经营动态，切实履行对人、财、物的有效监督。

2016 年制作完成 4 期监事会工作简报，简报主要反映监事会工作组的工作情况以及子公司监事会对监督工作进行的小结，分享监督工作中的经验、交流监督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分析等。

五、2017 年工作计划

2016 年，公司监事会对公司各项工作均起到了一定的监督作用，但监事的监督职能还有待充分发挥。为此，2017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规政策的规定，忠实履行自己的职责，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

（一）按照法律法规，认真履行职责

2017 年度，监事会将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监督，以便使其决策和经营活动更加规范、合法。一是按照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治理水准。二是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依法列席公司董事会，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从而更好地维护股东的权益。三是为落实《监事会议事规则》，定期组织召开监事会工作会议。

（二）加强监督检查，防范经营风险

监事会不断加大对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执行决议和遵守法规方面的监督。

第一，坚持以财务监督为核心，依法对公司的财务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第二，为了防范企业风险防止公司和资产流失，进一步加强内部控制制度，定期向控股公司了解并掌握公司的经营状况，特别是重大经营活动和投资项目，一旦发现问题，及时建议予以制止和纠正。

第三，经常保持与内部审计和公司所委托的会计师事务所进行沟通及联系，充分利用内外部审计信息，及时了解和掌握有关情况。

第四，重点关注公司高风险领域，对公司重大投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及各产业经营情况等重要方面实施检查。

（三）加强自身学习，提高业务水平

要发挥好监事会作用，首先要提高自身专业素质，才能有效地做好工作。对此，监事会成员将在新的一年里，为了进一步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将继续加强学习，有计划地参加有关培训和坚持自学，不断拓宽专业知识和提高业务水平，严格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处置及减值的议案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 公司资产处置及计提各项资产减值的情况如下:

一、合并报表情况

2016 年度, 公司合并范围内资产处置及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26,694,473.48 元, 其中: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利润 20,009,420.77 元, 资产处置及核销报废、盘亏资产减少公司利润 7,132,525.88 元, 无法支付款项增加公司利润 447,473.17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 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度, 公司合并范围内计提坏账准备、存货跌价准备、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减少公司利润 20,009,420.77 元。

1、坏账准备及核销

2016 年度, 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 3,106,990.47 元, 该项计提坏账准备减少利润 3,106,990.47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核销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17,567,183.73	3,106,990.47	536,177.62	20,137,996.58
其中: 应收账款	14,179,304.71	3,004,850.04	536,177.62	16,647,977.13
其他应收款	3,387,879.02	102,140.43		3,490,019.45

2、存货跌价准备及转销

2016 年度,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要求, 对截止年末的皮棉、白砂糖、干果等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进行了资产减值测试, 对单个存货项目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 按其差额提取了存货跌价准备 14,539,385.02 元。对已销售产品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7,731,968.14 元进行了转销。该项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减少利润 14,539,385.02 元。

项目	提取数	转销数	对利润的影响额
----	-----	-----	---------



存货跌价准备及转销	14,539,385.02	7,731,968.14	14,539,385.02
-----------	---------------	--------------	---------------

3、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016 年度，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其他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2,363,045.28 元，主要是柞水艾丽曼将注销，故将其在以后年度无法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全额计提减值准备。该项计提减值准备减少利润 2,363,045.28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0.00	2,363,045.28	2,363,045.28

(二) 资产处置、核销报废资产、盘亏损失

2016 年度，公司对无法使用的固定资产、存货处置减少利润 7,132,525.88 元。主要是子公司处置资产的损失所致。

(三) 往来款项中无法支付款项

2016 年度，应付款项中无法支付款项增加利润 447,473.17 元。

二、母公司情况：

2016 年度，母公司计提坏账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35,224,043.10 元，其中：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母公司利润 22,560,723.81 元，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减少母公司利润 12,663,319.29 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提的坏账准备

2016 年度，公司按照会计政策计提坏账准备金 22,560,723.81 元，本次计提减少母公司利润 22,560,723.81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补提	期末余额
坏账准备	332,755,426.91	22,560,723.81	355,316,150.72
其中：应收账款	45,360.51	-38,529.47	6,831.04
其他应收款	332,710,066.40	22,599,253.28	355,309,319.68

其中：公司主审会计师认为“由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冠农果蔬、冠农艾丽曼、昊鑫矿业历年来连续亏损，已发生财务困难。故其所欠公司款项实质上已具有长期股权投资的性质，应当对该借款按照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金，



按超过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所形成的超额亏损全额计提坏账准备”。公司根据会计师的意见，采用个别认定法，补提坏账准备金 14,762,070.21 元。

单位	期末净资产	借款余额	期初坏账准备金 余额	本期补提坏账 准备金
冠农果蔬	-256,484,170.38	327,588,163.39	246,378,385.59	10,105,784.79
冠农艾丽曼	-47,316,207.45	53,858,561.95	44,341,184.51	2,975,022.94
昊鑫矿业	2,630,274.65	18,525,740.38	16,844,477.90	1,681,262.48
合 计	-301,170,103.18	399,972,465.72	307,564,048.00	14,762,070.21

(二) 计提的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电子商务、冠农鹿丰连续三年亏损，其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低于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公司根据会计师的意见，采用个别认定法，对其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次计提减少母公司利润 12,663,319.29 元。

单位	期末所有者权益	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差额	本期计提
嘉兴电子商务	2,906,293.19	10,000,000.00	-7,093,706.81	7,093,706.81
冠农鹿丰	-1,403,154.23	5,569,612.48		5,569,612.48
合 计				12,663,319.29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4: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

公司 2016 年度共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6,457,908.70 元。其中: 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52,517,107.97 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704,389,732.25 元, 减去当年实施 2015 年度现金分红 62,787,360.64 元, 本年度公司可供分配利润 694,119,479.58 元。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按当年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公积金 5,251,710.80 元; 本年度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688,867,768.78 元。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784,842,008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 (含税), 共计拟分配现金红利 11,772,630.12 元, 余额 677,095,138.66 元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以上预案经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5: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

2016 年度, 公司实现净利润 5,079.13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5.79 万元, 比上年减少 79.82%。具体情况如下:

一、经营情况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3,748.88 万元, 毛利 17,858.19 万元, 毛利率 11.62%; 营业成本 135,890.70 万元, 期间费用 21,932.21 万元, 成本费用利润率 3.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5.79 万元, 比去年同期减少 79.82%。

(一) 营业收入

公司 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53,748.88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加 581.05 万元, 增加 0.38%, 其主要原因如下: (1) 皮棉销售收入 52,641.20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加 17,328.79 万元、增长 49.07%, 主要是冠农棉业加大了皮棉的贸易量, 使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2) 番茄制品实现销售收入 64,967.84 万元, 比去年同期减少 23,424.23 万元, 主要是由于气候影响, 番茄原料减产, 使公司番茄制品产量减少; 同时, 因为国际市场产能过剩及出口国贸易壁垒, 使番茄制品价格降低导致公司番茄制品销售数量减少、收入出现下滑; (3) 白砂糖等销售收入 17,835.39 万元, 比去年同期减少 1,933.22 万元, 主要是上年库存减少使当年销量减少所致; (4) 鲜果贸易、小麦等农业产品销售收入 4,768.52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加 4,676.83 万元, 主要是进出口公司新增鲜果贸易所致。

(二) 营业成本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成本 135,890.70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加 1,781.08 万元, 增加 1.33%, 其主要原因如下: (1) 皮棉销售成本 51,864.97 万元, 比去年同期增加 17,616.71 万元, 主要是皮棉销售数量较去年大幅增加致成本随之增加;



(2) 番茄制品销售成本 53,208.4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0,955.23 万元,主要是番茄制品销售数量减少所致;(3) 白砂糖等销售成本 14,732.84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558.27 万元,主要是销量减少所致;(4) 鲜果贸易、小麦等农业产品销售成本 5,315.5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059.34 万元,主要是进出口公司新增鲜果贸易成本所致。

(三) 销售费用

公司 2016 年度销售费用 8,304.44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2,440.82 万元,减少 22.72%,主要是:番茄酱、番茄丁、白砂糖等销售量减少导致运输费减少所致。

(四) 管理费用

公司 2016 年度管理费用 10,698.76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16.20 万元,减少 3.74%,主要是 2016 年 5-12 月发生的印花税、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调整入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而上期在管理费用科目核算所致。

(五) 财务费用

公司 2016 年度财务费用 2,222.62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252.11 万元,减少 36.03%,主要是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下调所致。

(六) 资产减值损失

公司 2016 年度资产减值损失 2,000.94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1,624.25 万元,增加 431.19%,主要是干果销售价格下降而提取的存货跌价准备所致。

(七) 投资收益

公司 2016 年度投资收益 8,893.98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11,688.70 万元,减少 56.79%,其主要原因是(1) 罗钾公司由于主要产品硫酸钾售价较上年相比出现大幅下跌致利润大幅减少,公司的投资收益相应减少 11,689.17 万元;(2) 开都河公司的净利润增加,公司的投资收益相应增加 407.15 万元。

(八) 营业外收入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外收入 3,730.95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731.69 万元,增加 24.4%。主要原因是 2016 年绿原糖业、冠农中联政府补助增加所致,其中:临储糖贴息 719.76 万元、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补助资金 385.47 万元。

(九) 营业外支出



公司 2016 年度营业外支出 960.86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加 594.83 万元，主要是子公司资产报废处置损失所致。

（十）所得税费用

公司所得税 540.58 万元，比去年同期减少 456.13 万元，减少 45.76%，主要是天津三和来源于新疆冠农三和果蔬有限公司的利润免交企业所得税，导致天津三和所得税费用减少。

二、利润完成情况

2016 年公司实现利润总额 5,619.71 万元，扣除企业所得税费用 540.58 万元，合并报表后的净利润为 5,079.13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5.79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0,468.28 万元，减少 79.82%。

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

公司年末所有者权益 211,713.04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88,951.17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3,259.39 万元，减少 1.70%，主要原因：本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645.79 万元，发放 2015 年度现金红利 6,278.74 万元。

四、资金增减及周转情况

公司当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114.46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2,228.21 万元，其中：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269.35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办理押汇业务的应收账款在款项回笼时，银行直接从客户回款中扣除押汇借款，客户回款未直接进入企业账户，因此该项回款未体现在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中。净额比上年同期减少 5,173.84 万元，主要是出口退税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809.70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19,887.10 万元，主要是公司购买信托计划投资的增加及罗钾公司、开都河公司现金分红减少所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64.60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公司办理押汇业务的应收账款在款项回笼时，银行直接从客户回款中扣除押汇借款，客户回款未直接进入企业账户，因此该项还款未体现在筹资活动



现金流出中。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 22,832.73 万元，主要是天津三和公司设备租赁融资的增加、偿还债务的减少所致。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6:

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全文已于2017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已于 2017 年 4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报 63 版、证券时报 B28 版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7:

关于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办理 具体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确保公司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资金的正常周转,根据公司 2017 年度的经营目标和资金计划及金融机构的有关规定,公司拟在以下 14 家银行办理总金额不超过(含)人民币 215,000 万元的银行综合信贷授信业务,期限 1-3 年。包括各类借款、承兑汇票贴现、商业承兑汇票、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质押、信用证、出口打包借款、出口押汇、保函、非融资类保函、保理、银行信贷证明、订单融资、资金业务、提货担保等融资业务。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巴州兵团支行	45,000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30,000
3	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7,000
4	浦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20,000
5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	5,000
6	招商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3,000
7	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20,000
8	交通银行巴州分行	10,000
9	库尔勒市农商银行	15,000
10	昆仑银行库尔勒分行	5,000
11	民生银行新疆分行	10,000
12	广发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20,000
13	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	5,000
14	中国工商银行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分行	20,000
	合 计	215,000



公司将根据资金实际需求分别使用以上综合信贷授信额度，且根据具体情况采用信用、担保、资产抵押等贷款担保方式，担保方和抵押资产待公司实施贷款时确定。

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郭良先生签署以上额度内的银行授信业务有关合同及文件，由公司经营层具体办理信贷业务并及时向董事会报告。本次申请授信额度有效期为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8:

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用暂时闲置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充分利用闲置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营和周转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1 亿元(含 1 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银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的保本保收益型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

公司不会将上述资金用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主要投资标的的理财产品。

上述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一年内,公司可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滚动进行。

本议案待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总裁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操作。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7 年度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 63 版、证券时报 B28 版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15)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9:

公司关于 2017 年度预计为子公司 提供担保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为支持公司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保护投资者的各项权益,使其不断增值,公司2017年度预计对子公司向银行办理的信贷、贸易融资、资金等综合银行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详情如下:

一、公司2017年预计分别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担保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性质	授信额度(万元)
巴州冠农棉业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45,000
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35,000
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
新疆冠农三和果蔬有限公司	控股孙公司	30,300
合 计		140,300

其中: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授信额度 35,000 万元,分别为:

序号	授信银行	授信额度(万元)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焉耆回族自治县支行	5,000
3	焉耆回族自治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3,000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州分行	5,000
4	新疆库尔勒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拉玉宫乡支行	7,000
5	库尔勒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00
6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库尔勒支行	10,000
合 计		35,000

二、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津三和果蔬有限公司拟对其全资子公司——天津山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向银行办理的信贷、贸易融资、资金等不超过28,100万元的综合银行业务提供保证方式的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主债权到期之日起两年,可在担保额度和担保期限以内循环使用,也可以在上述担保总额度范围内调



剂使用。

授权期内发生的，在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范围内的各项担保事项不再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授权公司董事长进行签批。

授权期内发生对上述公司担保总额超出本议案规定的额度后发生的每一笔对外担保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7年度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内容详见2017年4月10日上海证券报63版、证券时报B28版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sse.com.cn，公告编号：临2017-016）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0:

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章 10.1.3 条规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二团(以下简称“二十二团”)、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第二师二十四团(以下简称“二十四团”)为我公司关联法人。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冠农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分别与二十二团、二十四团签订了《2017 年番茄种植收购合同》,合同约定:分别向二十二团、二十四团采购番茄 180,000 吨、55,000 吨,收购前后期保底价 440 元/吨、收购中期 400 元/吨,合同总价约为 9,400 万元—10,340 万元。

(二)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疆绿原糖业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5 日分别与二十二团、二十四团签订了《2017 年甜菜种植交售订购合同》,合同约定:分别向二十二团、二十四团采购甜菜 60,000 吨、21,000 吨,合同价为以含糖量 14° 为基准 410 元/吨,含糖量每增减 1° ,单位收购价增减 30 元/吨。合同总价约为 3,321 万元。

番茄和甜菜为二十二团和二十四团的主要种植作物,历年来一直是公司主要的原料供应商,其所拥有的农业土地资源可以满足合同约定的番茄、甜菜采购需求。

上述合同的生效条件为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7 年 4 月 10 日上海证券报 63 版、证券时报 B28 版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sse.com.cn,公告编号:临 2017-017)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



议案 1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管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 年修订)》及《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指导意见》、《关于在深化国有企业改革中坚持党的领导加强党的建设的若干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现对《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八十九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内地与香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在原《公司章程》第四章“股东和股东大会”和第五章“董事会”之间插入“党组织	



及党的工作机构”作为第五章，新增内容如下：

第九十五条 公司根据《党章》规定，设立中国共产党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党委”）和中国共产党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以下简称“公司纪委”）。

第九十六条 公司党委和公司纪委的书记、副书记、委员的职数按上级党组织批复设置，并按照《党章》等有关规定选举或任命产生。按照上级党组织的规定和安排，公司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的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保证党组织作用在决策层、监督层、执行层有效发挥。严格执行企业基层党组织按期换届制度。

第九十七条 公司党委、公司纪委设立相应的工作部门，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同时设立工会、团委等群众性组织。上述机构设置及其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中列支，党务工作人员和同级经营管理人员享受同等经济待遇。

第九十八条 公司党委的职权包括：

（一）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围绕公司生产经营开展工作，保证监督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重大部署在公司的贯彻执行，确保公司坚持改革发展正确方向；

（二）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领导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支持公司纪委切实履行监督责任；

（三）支持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讨论审议“三重一大”决策事项，对董事会、总裁办公会拟决策的重大事项进行讨论研究，提出意见和建议；

（四）按照党管干部和党管人才原则，履行公司重要经营管理人员选用的主导权，发挥选人用人中的领导和把关作用，加强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

（五）研究布置公司党群工作，加强党组织的自身建设，领导思想政治工作、统战民政工作、精神文明建设、企业文化建设和工会、共青团等群团组织；

（六）全心全意依靠职工群众，支持职工代表大会开展工作；

（七）应当由公司党委履行的其他职责。

第九十九条 公司纪委的职权包括：

（一）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

（二）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督促董事会中的党员董事落实党



组织决定；

（三）贯彻执行上级纪委和公司党委有关重要决定、决议及工作部署；

（四）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监督责任，督促党委落实主体责任，协助公司党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研究、部署纪检监察工作；

（五）经常对党员进行党章党规党纪教育，做出关于维护党的纪律的决定；

（六）对党员领导干部行使权力进行监督；

（七）按照职责管理权限，检查和处理公司及所属各单位党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案件，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

（八）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九）应当由公司纪委履行的其他职责。

第一百四十四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检查公司财务；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二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

第一百四十九条 监事会行使下列职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二）检查公司财务；

（三）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出罢免的建议；

（四）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损害公司的利益时，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予以纠正；

（五）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在董事会不履行《公司法》规定的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职责时召集和主持股东大会；

（六）向股东大会提出提案；

（七）依照《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起诉讼；

（八）发现公司经营情况异常，可以进



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行调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由公司承担。

《公司章程》作上述修改后，相应条款序号依次顺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新疆冠农果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0 日